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庭院景观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6140025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东南实验学校庭院景观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84.2002万元,招标人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庭院景观工程。本工程分为三个标段,分别为:标段一: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1、A6庭院景观工程;标段二: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2、A3庭院景观工程;标段三: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4、A5庭院景观工程。标段一(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1、A6庭院景观工程)的最高限价:97.804709万元(包含暂列金7.5万元,暂列金为不可竞争费用,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工期:40日历天。标段二(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2、A3庭院景观工程)的最高限价:135.215547万元(包含暂列金10.5万元,暂列金为不可竞争费用,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工期:40日历天。标段三(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4、A5庭院景观工程)的最高限价:151.179967万元(包含暂列金12万元,暂列金为不可竞争费用,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工期:40日历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1、A6庭院景观工程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2、A3庭院景观工程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4、A5庭院景观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1、A6庭院景观工程: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无。

3.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园林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园林类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等)、园艺、城市规划、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风景旅游、环境艺术等)。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职称证书无法反映专业的，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2) 提供拟社保机构出具近半年(2023年12月至2024年5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2、A3庭院景观工程：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无。

3.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园林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园林类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等)、园艺、城市规划、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风景旅游、环境艺术等)。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职称证书无法反映专业的，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2) 提供拟社保机构出具近半年(2023年12月至2024年5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4、A5庭院景观工程：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无。

3.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园林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园林类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等）、园艺、城市规划、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风景旅游、环境艺术等）。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职称证书无法反映专业的，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2) 提供拟社保机构出具近半年（2023年12月至2024年5月）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提供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6-17 09:00到2024-06-21 17:00

获取方式：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供应商资料不齐全，不得购买磋商文件，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5号附楼（原江虞宾馆）408室，文件费500元（现金）/标段。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6-28 09:00

递交方式：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基建处学术交流中心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6-28 09:00

开标地点：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宁分校基建处学术交流中心

七、其他

7.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2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电子版标书一份，光盘或U盘；响应文件电子版中必须包含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不得加密，所有文档、图表等采用PDF格式），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7.3本项目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7.4磋商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无。

7.5本项目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7.6开标时，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原件出席开标仪式。

7.7本项目分三个标段，开标评标顺序为：首先开评标段一：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1、A6庭院景观工程，其次开评标段二：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2、A3庭院景观工程，最后开评标段三：南京东南实验学校A4、A5庭院景观工程。如果投标人在先评标的标段中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投标人可以继续参加其他标段的投标和评审，但不得被推荐为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每个投标人只能中本项目三个标段中的其中一个标段，不得兼中。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东南实验学校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吉印大道1999号
联 系 人： 黄老师
电 话： 025-5272409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南京市中山北路285号附楼（原江虞宾馆）四楼
联 系 人： 何仁杰
电 话： 025-8358135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何仁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